

债券代码：148167.SZ  
债券代码：148230.SZ

债券简称：23 溧投 01  
债券简称：23 溧投 02

##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关于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变动的事项)

债券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ESHA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二〇二三年八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溧水产投”，“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浙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浙商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

## 一、受托管理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一期)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3 溧投 01	23 溧投 02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 模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年4月27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504号文 注册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0亿元的公 司债券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年4月27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504号文 注册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0亿元的公 司债券
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发行规模	10亿元	10亿元
债券利率	4.80%	4.80%
起息日	2023年1月13日	2023年3月31日
付息日	2024年至2026年的每年的1月13日	2024年至2026年的每年的3月31日
到期日	2026年1月13日	2026年3月31日
计息方式	固定利率计息	固定利率计息
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 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 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计息期限	2023年1月13日至2026年的1月13 日	2023年3月31日至2026年的3月31 日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 象	本期债券面向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 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 止购买者除外)发行,发行采取网下面 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	本期债券面向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 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 止购买者除外)发行,发行采取网下面 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
担保方式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发行时主体和 债券信用级别	主体信用评级AA,本期债项无评级	主体信用评级AA,本次债项无评级
牵头主承销商、债 券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无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方式	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取代销的方 式承销	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取代销的方 式承销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 全部用于偿还“20 溧水 01”本金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 全部用于偿还“20 溧水 02”本金

## 二、重大事项

浙商证券作为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3 溧投 01”，债券代码为“148167.SZ”）和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为“23 溧投 02”，债券代码为“148230.SZ”）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上述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本次债券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变动的事项

#### 1、原公司董事及相关人员任职情况

原公司董事及相关人员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起始年月
1	刘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0.09
2	薛永俊	董事、总经理	2021.04
3	张忠林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	2019.12（副总经理） 2022.01（职工董事）
4	袁兴高	外部董事	2022.01
5	杭化瑾	外部董事	2022.01
6	陈维生	外部董事	2022.01
7	饶婷	外部董事	2022.01

经本次人员调整，公司董事及相关人员发生以下变动：

经公司股东决定免去刘永同志董事、董事长职务，任命薛永俊同志任董事、董事长；同意免去薛永俊同志总经理职务，任命俞炜同志为总经理、董事。

上述调整人员简历如下：

刘永：男，汉族，1972 年 4 月出生，吉林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江苏省第一电力工程公司技术员、专职工程师；2000 年 8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溧水县建筑工程局科员；2004 年 4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溧水县建筑工程局执法大队副大队长、大队长；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溧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执法大队大队长、市政科科长；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4月，任溧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科科长、房管所所长；2016年5月至2018年7月，任溧水区永阳街道办事处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2018年7月至今任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0月至2020年9月任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9月至2023年8月任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薛永俊，男，1980年1月出生，汉族，江苏南京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溧水区石湫镇党政办秘书、镇团委副书记、计生办副主任、团委书记、计生办主任、村镇建设管理服务中心主任，南京溧水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石湫街道办事处副主任、东屏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俞炜，男，1983年10月出生，汉族，江苏溧水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高淳县中小企业局科员、中小企业局综合科副科长、县委办公室科员、县委办综合科副科长，溧水县发改局科员、政府办科员、政府办综合科副科长，溧水区政府办综合科副科长、政府办应急管理科科长、政府办经研科科长、政府经研室主任（副处职）、政府办副主任，溧水区和凤镇党委副书记、政协工委主任；现任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 2、现公司董事及相关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变动后，公司现董事及相关人员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起始年月
1	薛永俊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3.08
2	俞炜	董事、总经理	2023.08
3	张忠林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	2019.12（副总经理） 2022.01（职工董事）
4	杭化瑾	外部董事	2022.01
5	袁兴高	外部董事	2022.01
6	陈维生	外部董事	2022.01
7	饶婷	外部董事	2022.01

上述变更事项履行了所需程序，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

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新任人员未持有公司股权或债券，且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等情况。

### 3、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履行情况

2023年8月2日，公司股东决定：

- 1) 免去刘永同志溧水产投董事、董事长职务；免去薛永俊同志总经理职务；
- 2) 薛永俊同志任溧水产投董事、董事长；俞炜同志任总经理、董事。

2023年8月3日，本公司向南京市溧水区行政审批局登记本次变动并获得登记通知书。

本次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变动已获得股东等其他有权决策通过，本次变动已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变动事项预计不会对企业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本公司已经作出的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有效性无实质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治理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浙商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第十八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翁奇豪

联系电话：021-8010590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3年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关于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变动的事项)》之签章页)

